

西北政法大学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北政法大学是一所法学特色鲜明，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是国家法治人才培养基地，是被誉为政法人才培养国家队的“五院四系”之一，是西北地区法学教育、法学研究中心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是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全国法学高等教育“立格联盟”和西安高水平有特色高校“长安联盟”的成员单位。

学校前身是1937年中国共产党在延安创办的陕北公学。历经延安大学、西北人民革命大学、西北政法干部学校、中央政法干部学校西北分校等时期，1958年西北大学法律系成建制调入，组建西安政法学院，后更名为西北政法学院、西北政法大学。建校以来，学校扎根西部，形成了“政治坚定、实事求是、勇于创新、艰苦奋斗”的老延大优良传统，铸就了“严谨、求实、文明、公正”的校训，凝练了“法治信仰、中国立场、国际视野、平民情怀”的育人理念，培养了16万余名德才兼备、德法兼修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学校确立了建设“法学特色鲜明、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的办学目标，提出了高水平大学建设的“三步

走”战略构想。当前，学校正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推动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不断深化综合改革，昂首阔步朝着建设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目标努力奋斗！

（二）内设机构

学校现有18个教学单位，33个管理与服务部门。

二、单位决算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西北政法
大学，单位行政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北政法大学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132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132人；实有人员143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19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564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471.2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17,743.14	5. 教育支出	50,442.86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154.18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0
		9. 卫生健康支出	366.2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0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368.58	本年支出合计	51,82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454.58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1,823.16	支出总计	51,823.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0,368.58	31,471.26		17,743.14	17,413.00			1,154.18
205	教育支出	48,988.28	30,090.96		17,743.14	17,413.00			1,154.18
20502	普通教育	48,805.93	29,908.61		17,743.14	17,413.00			1,154.18
2050201	学前教育	40.00	4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48,765.93	29,868.61		17,743.14	17,413.00			1,154.1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0	21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0	21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10	214.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20	36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0.00	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00	8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0.00	8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823.16	41,631.05	10,192.12			
205	教育支出	50,442.86	40,250.75	10,192.11			
20502	普通教育	50,260.51	40,250.75	10,009.76			
2050201	学前教育	40.00		4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50,220.51	40,250.75	9,969.7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0	21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0	21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10	214.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20	36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0.00	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00	8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0.00	8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471.2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30,090.96	30,090.96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0	214.10		
		9. 卫生健康支出	366.20	366.2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00.00	80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471.26	本年支出合计	31,471.26	31,471.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1,471.26	支出总计	31,471.26	31,471.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471.26	26,013.99	5,457.27
205	教育支出	30,090.96	24,633.69	5,457.27
20502	普通教育	29,908.61	24,633.69	5,274.92
2050201	学前教育	40.00		4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9,868.61	24,633.69	5,234.9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2.35		18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0	21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0	21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10	214.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20	36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20	36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0.00	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00	8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0.00	8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2,696.70		公用经费合计	3,317.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75.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7.29
30101	基本工资	4,463.77	30201	办公费	5.97
30102	津贴补贴	220.80	30202	印刷费	10.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46.43	30203	咨询费	5.90
30107	绩效工资	9,793.35	30204	手续费	36.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5.43	30205	水费	160.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1.28	30206	电费	551.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9.77	30207	邮电费	1.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0.00	30208	取暖费	664.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4.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0.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1.63	30211	差旅费	20.81
30301	离休费	179.54	30213	维修(护)费	134.99
30304	抚恤金	20.74	30214	租赁费	71.96
30308	助学金	4,021.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2.76
			30226	劳务费	451.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5.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8.00	38.00	30.00	50.00		50.00		
决算数	51.85		14.13	37.72		37.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51,823.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527.66万元，增长11.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安排的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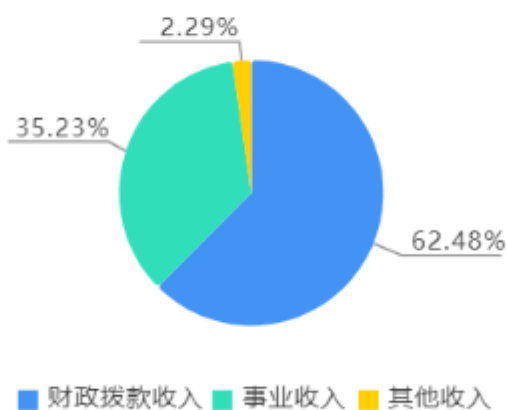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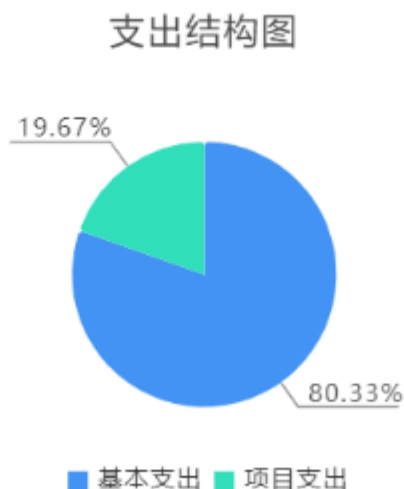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50,368.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471.26万元，占62.48%；事业收入17,743.14万元，占35.23%；其他收入1,154.18万元，占2.29%。

收入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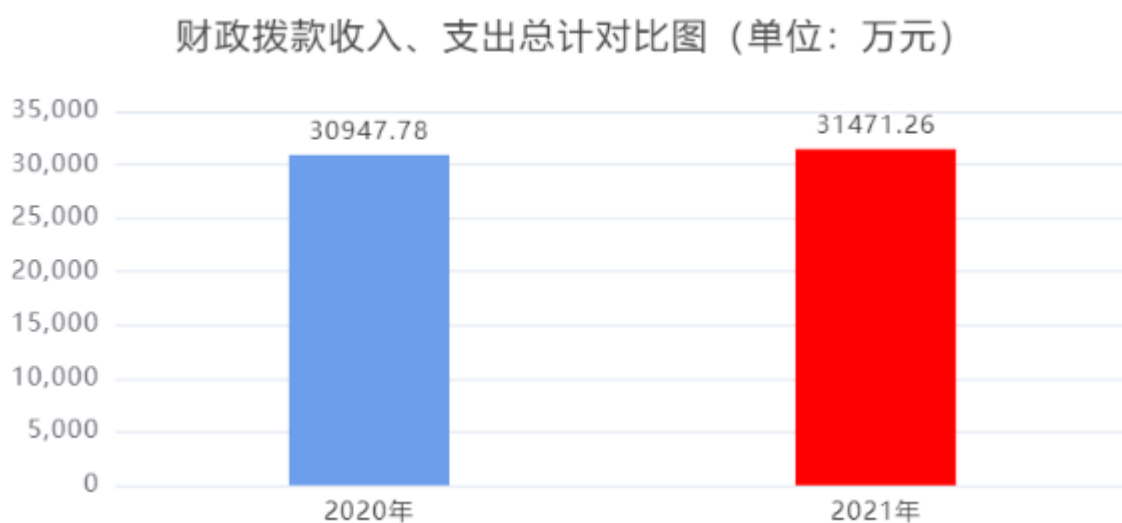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51,82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631.05万元，占80.33%；项目支出10,192.12万元，占19.6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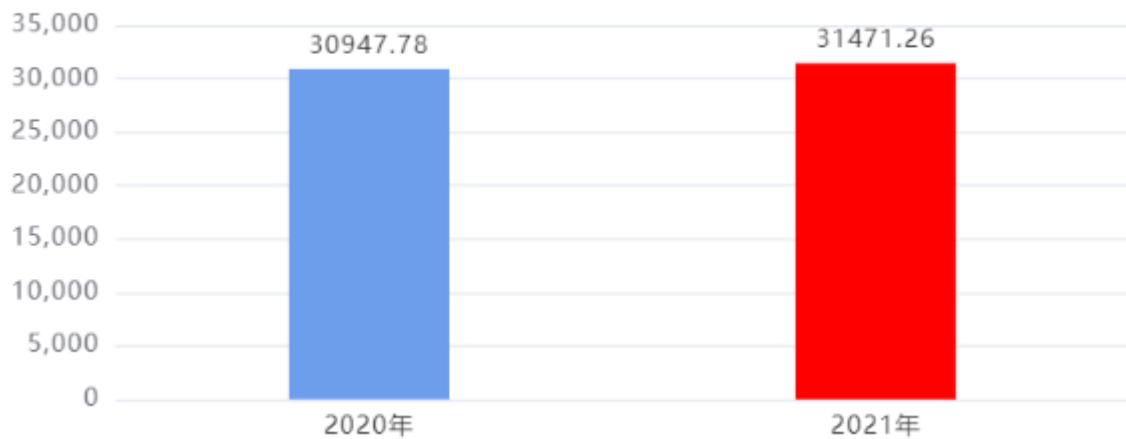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1,471.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3.48万元，增长1.6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奖助学金拨款和防疫专项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1,471.26万元，支出决算31,471.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73%。与上年相比增加523.48万元，增长1.6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奖助学金拨款和防疫专项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预算40.00万元，支出决算4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预算29,868.61万元，支出决算29,868.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预算182.35万元，支出决算182.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214.10万元，支出决算214.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366.20万元，支出决算366.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800.00万元，支出决算8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013.9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2,696.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463.77万元、津贴补贴220.80万元、伙食补助费46.43万元、绩效工资9,793.3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35.4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01.2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79.77万元、住房公积金800.0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34.24万元、离休费179.54万元、抚恤金20.74万元、助学金4,021.35万元。

（二）公用经费3,317.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97万元、印刷费10.56万元、咨询费5.90万元、手续费36.43万元、水费160.80万元、电费551.85万元、邮电费1.80万元、取暖费664.06万元、物业管理费880.14万元、差旅费20.81万元、维修（护）费134.99万元、租赁费71.96万元、公务接待费14.13万元、专用材料费2.76万元、劳务费451.80万元、委托业务费195.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7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3.7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6.7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18.00万元，支出决算51.85万元，完成预算的43.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同时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减少了相应的开支。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38.0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8.0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50.00万元，支出决算37.72万元，完成预算的75.4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2.2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30.00万元，支出决算14.13万元，完成预算的47.1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5.87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要求对接待经费进行压缩。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13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74个，来宾1558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无增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754.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92.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31.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529.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5.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6.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8.4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5.5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81.3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3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5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西北政法大学预算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具体由预算绩效考核小组进行，预算绩效考核小组由相关校领导任组长，成员由人事处、组织部、财务处、审计处、教务处、科研处、国资处负责人以及两名专家组成。校内各单位在预算编制时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设定绩效目标，并按照学校指标评价体系，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自我评价。预算绩效考核小组对各单位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并将结果与预算编制、执行挂钩。对绩效评价结果不合格的，要及时调整预算，取消和终止当年有关支出，并在下年度预算编制时削减或取消相关预算，并在校内公示；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及时提出整改意见，责成相关单位整改，视整改情况确定是否取消或削减预算；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在校内宣传和推广相关做法，加大预算经费投入，鼓励各单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目前，绩效评价由财务处预算科科长和预算会计两名工作人员负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4,924.9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学校所有支出按照中省相关财经法规及《西北政法大学报销管理办法》管理，所有资金使用规范，资金使用效益良好，在以下几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加强政治引领，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强化政治自觉，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上走在前列；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坚持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学科实力和科研创新能力持续增强；坚持人才强校战略，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坚持开放办学，对外交流合作再谱新篇；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守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组织对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校建设发展资金、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等开展了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教育教学、基本运行保障、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疫情防控等方面。各类专项经费预算下达后，学校严格按照《西北政法大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遵守审批程序，确保了专项资金的正常合规使用和使用效益。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中央专项资金、省级专项资金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84.92万元，执行数3,974.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持下，学校在思政工作、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创新能力、教师队伍建设、服务社会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实施周期长、假期进度慢等因素影响，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将继续加强对中央专项资金的管理，督促相关单位加大项目执行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使用效益。

2. 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940万元，执行数10,9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维修购置教学仪器设备，完成教学楼、学生公寓的维修改造，为学生提供实验平台以适应社会对高水平人才的需求，不断改善学校的教学环境和学生的学习生活条件；支持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创新团队建设、人才激励，加强教师队伍国际交流与合作，学校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法学一流学科创建取得了长足进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一级学科实现“二升一”目标，新增公共管理和艺术专业学位硕士点，培育了法治学、社会治理法学、人工智能法学、卫生法学等新兴交叉学科方向，不断巩固多学科协调发展格局；加强科研平台建设，提升科研创新能力，积极申报科研项目，提高高水平学术论文发表数量，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学校尚未形

成完善的绩效考核办法，没有统一的绩效评价标准，资金的使用缺乏强有力的约束机制。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将根据学校的特点以及校内各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并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推动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

中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 (项目) 名称		中央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西北政法大学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984.92	3974.92	99.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984.92	3974.92	99.7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以一流学科建设为引领，进一步强化学科特色发展，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 2.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和实验实践教学，提高学生教育管理服务；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推进研究生课程建设，构建高水平研究生教育培养体系。 3.深化科研评价机制改革，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建设有特色的高水平研究基地、智库和创新团队；积极申报科研项目，拓宽项目申报渠道，提高高水平学术论文和资政报告的发表数量，强化服务社会能力。 4.以中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提升为重点，提高师资队伍建设成效，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			1.持续落实《加快高水平本科教育的实施意见》，深入推进“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 2.打造“法学+”“+法学”特色育人模式，强化法商结合、法管结合、法文结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新文科培养模式。 3.出台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系列制度，增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的系统性、协同性。 4.培育了法治学、社会治理法学、人工智能法学、卫生法学等新兴交叉学科方向，优势学科结构进一步优化。 5.打造高水平创新科研平台。获批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省公众科学素质与法治国家建设研究中心；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15项、省第十五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3项、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45项。 6.坚持人才强校战略，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取得新进展。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一流专业	20个	21个	
			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2个	3个	
			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10项	13项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20个	135个	
			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	12项	15项	
			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10项	13项	
			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	42项	45项	
			省级以上各类人才称号评选	5人	6人	
		质量指标	支持实验室	6个	6个	
			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90%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有所提高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国际化水平	有所提高	90%	
			高校影响力	有所提升	90%	
			学校科研能力	有所提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学生数	16000人	16000余人	
			促进高校健康发展年限	≥5	90%	
			资金发挥效应年限	≥5	95%	
			毕业生就业发展	中长期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5%	
			学生满意度	≥9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1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西北政法大学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940	1094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0940	1094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改善办学条件,购置教学仪器设备,进一步改善学校教学设备的基础设施和教学环境,保证日常正常教学运行。 2.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深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提升招生就业工作质量。 3.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持续推进新一轮学科三年攻坚计划,加大学科一流学科建设力度,持续引导法学以外学科特色发展,创新学科管理体制。 4.提升科研创新能力。深化科研评价机制改革,提升科研创新活力,提供5.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常态化、应急化疫情防控工作,完善学校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应对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1.通过修购置教学仪器设备,完成教学楼、学生公寓的维修改造,为学生提供实验平台以适应社会对高水平人才的需求,不断改善学校的教学环境和学生的学习生活环境,持续加强办学条件保障。 2.优化思政工作体系,一流专业建设取得新进展,新文科建设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深入推进,第二课堂教育成效显著,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 3.法学一流学科创建取得了长足进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一级学科实现“二升一”目标,新增公共管理和艺术专业学位硕士点,培育了法治学、社会治理法学、人工智能法学、卫生法学等新兴交叉学科方向,不断巩固多学科协调发展格局。 4.打造高水平科研创新平台,获批多个研究基地,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科研成果显著,科研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5.学校上下同心、共克时艰,打响了校园疫情防控阻击战、研究生组攻坚战、学生返乡大会战,取得了校园“零疫情”“零感染”,“平安研考”“应考尽考”,万余名师生“点对点”安全转运回家的胜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一流专业	20个	21个	
			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2个	3个	
			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	12项	15项	
			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10项	13项	
			省级以上各类人才称号评选	5人	6人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20个	135个	
			获批省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立项	5个	6个	
			获省级优秀教材评选	3部	3部	
			开展招聘活动	190期	196期	
			开展就业辅导活动	110期	120期	
			核酸检测覆盖	全校师生	全校师生	
			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10项	13项	
		质量指标	改造、维修项目质量合格率	95%	98%	
			小型维修及时性合格率	95%	98%	
			学校办学质量	不断提升	90%	
			购置教学仪器设备的质量达标率	≥99%	100%	
			毕业生就业率	80.00%	82.30%	
			双一流建设	有所提高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职工	1400人	1400余人	
			受益学生数	16000人	16000余人	
			疫情防控	顺利开展	100%	
			学校影响力	显著提升	90%	
			学校国际化水平	稳步提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学研究水平	逐渐提升	90%	
			学校教学质量	稳步提升	90%	
			人才培养质量	稳步提升	90%	
生源质量			逐渐提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5%
	学生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全年预算数51,823.16万元，执行数51,823.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学校所有支出按照中省相关财经法规及《西北政法大学报销管理办法》管理，所有资金使用规范，资金使用效益良好，学校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虽然2021年学校已实行全面绩效管理，在年初编制校内预算时，由各二级单位申报绩效目标，在年末进行绩效评价，但由于学校未设立专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构，也没有明确的考核标准，不能对负责项目实施的各二级单位进行考核，导致校内各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认识不足、情况不清，预算使用上存在一定的盲目性，绩效管理体系未能充分发挥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将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各单位考核的一部分，把预算编制和绩效评价结合起来，不断提高资金的效益，实现绩效管理目标。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西北政法大学

自评得分：96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西北政法大学坐落于世界历史文化名城西安，是一所法学特色鲜明，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是西北地区法学教育研究中心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是被誉为政法人才培养国家队的“五院四系”之一，是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全国法学高等教育“立格联盟”和西安高水平有特色高校“长安联盟”的成员单位。 学校的主要职能包括： （1）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知行合一、理实并重的教育教学理念，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实践能力强、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 （2）学校坚持建设学科、创新学术、培养学者、优化学风的学科建设理念，不断提升学科实力和学术水平。 （3）学校坚持利用自身优势和办学条件，密切与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际组织等的联系，按照需求导向、全面开放、深度融合、创新引领的原则，开展全方位合作，积极推动协同创新，争取社会广泛支持。 （4）学校坚持用先进思想和文化，为国家和地方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服务，在建设法治中国、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西北地区稳定发展中，努力成为国家和地方的重要智库。 （5）学校致力于文化传承与创新，借鉴吸收人类优秀文明成果，建设以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重点的大学文化，努力成为先进文化的积极倡导者和发展者。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学校教育事业支出合计51,823.16万元，按支出性质划分，其中：基本支出41,631.05万元，项目支出10,192.12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7,800.2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484.3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6,715.4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4,461.63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361.43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2021年学校工作的主要内容：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坚持特色发展，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深化科研评价机制改革，提升科研创新能力；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提高师资队伍建设水平；深化交流合作，提升开放办学水平；提升治理效能，不断提高服务保障水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党的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50% 前三季度：75%	半年：64.34% 前三季度：90.09%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21.92%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43.94%	5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规范资产管理	实现目标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实现目标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目标	39
		项目效益(20分)	20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目标	19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